

政府采购合同书

(服务类)

采购项目编号：东公易采（磋）[2018]03号

项目名称：东源县仙塘、义合镇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设计采购项目



甲 方（采购方）：东源县城建规划局

乙 方（中标方）：河源市规划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以及 2018 年 4 月 23 日东源县仙塘、义合镇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设计采购项目磋商文件（采购项目编号：东公易采（磋）[2018]03 号，集中采购机构：东源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磋商结果，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项目内容

序号	规划成果内容	单价(元)	备注
1	东源县仙塘、义合镇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设计技术文件、法定文件、管理文件	¥938000.00 元	无
合计金额：¥938000.00 元； 大写：玖拾叁万捌仟元整			

合同总额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力成本、设备成本、利润、税金、交通等和审查中产生的任何费用，同时因省、市等上级政策变化而引起的调整、修改工作由成交供应商按要求完成验收、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供应商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

注：服务名称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中服务名称内容一致。

第二条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玖拾叁万捌仟元（¥938000.00元）人民币。

第三条 甲方职责

甲方向乙方提供以下资料：

- 1、规划用地红线图。
- 2、相关批文复印件。
- 3、周边及规划区内已建成的有关市政设施的道路坐标标高资料；含各

类市政管网设施的现状埋设、分布[包括给水、排雨、排污、煤气、电力、电讯、河涌、水闸等的标高、管径、埋深、路由、接线(管)方式等]。

- 4、提供相关比例的地形图及电子地形图用于设计。
- 5、其他相关资料。

第四条 甲方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1 如有需要,负责组织项目设计成果的评审会议和承担相关的评审费用,并出具书面评审意见。

1.2 如有需要,负责组织和承担与项目相关的参观考察工作和经费。

1.3 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按期如数向乙方支付规划设计费。

1.4 对乙方的设计回访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方便。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1 根据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规划设计要求和规划管理部门设计要点,并依照现行的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范的技术要求,按双方拟定的工期进度,按时、保质、保量提供规划设计图纸及文件资料。

2.2 如有需要,负责对本规划设计成果作必要的调整和补充,确保规划设计成果达到委托方使用。

2.3 协助甲方办理本规划设计项目报送工作。

2.4 负责向甲方对本规划设计项目范围内的相关技术交底。

第五条 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95天内完成编制成果并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六条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总额的 20%,提交初步成果得到采购人认可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提交中期成果通过审查及得到采购人认可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40%,提交最终成果并通过验收合格后

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10%。

注：因该项目为财政资金支付项目，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交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办理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七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成果

依据《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指引》要求编制本次规划成果。规划成果由技术文件、法定文件及管理文件三部分构成，其中技术文件包括说明书、技术图纸和基础资料汇编三部分；成果文件以书面和电子文件两种方式表达；规划成果基本内容如下：

1 技术文件

技术文件的成果由基础资料汇编、说明书、技术图纸及公众参与报告组成。

1) 基础资料汇编

基础资料汇编是对编制区现状资料的汇总。其中主要内容包括上层次及相关规划的要求，规划区内自然条件、人口、居住及建筑物状况，土地利用现状及征地权属情况，道路交通、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公用设施现状。

2) 说明书

说明书是对编制区现状的分析、规划设想的论述和规划内容的解释。其中主要内容包括规划编制的背景及编制过程，规划的依据与原则，现状概况与分析，规划原则及目标，用地布局、地块划分及控制指标，道路交通规划、竖向规划、绿地系统规划、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市政公用设施规划、规划实施的措施与建议。

3) 技术设计图纸

技术设计图纸是为说明规划内容的相关图纸，其中主要包括

- ① 区位图
- ② 土地利用现状图
- ③ 现状土地权属图
- ④ 土地利用规划图
- ⑤ 地块划分编码图
- ⑥ 开发建设密度分区图
- ⑦ 道路系统规划图

2) 管理图则

管理图则是反映管理文本内容的规划图纸及相关表格。其中主要内容包括区域位置、土地利用规划、细分地块规划控制指标表、公共服务设施及市政公用设施规划、道路交通规划及各类规划控制线。

4 成果份数

提供所有成果纸质文本一式十二份, 电子版(光盘)格式两份, 其中图纸要求 CAD、PSD、JPG 格式, 文字部分要求 WORD 格式。

第八条 知识产权

1. 甲方拥有本项目采购的所有产品的使用权。为本项目定制部分版权归甲方所有, 甲方具有对其完全的处置权。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3.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所提供的软件产品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者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 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第九条 保密

由甲方向乙方提供的采购项目内容、图纸、样品、模件和所有资料, 乙方获得后, 应对其保密。除非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项目以外的任何用途。乙方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须按甲方的要求归还甲方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第十条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采购服务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使用的,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1%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半个月以上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本项目服务成果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5%的

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1%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四条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正本一份、一份送本地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乙方执正本一份、一份送集中采购机构归档。
3. 根据河府办【2017】17 号文规定：所有合同均需集中采购机构签署“合同条

款与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一致，无偏离”的意见。

甲方（盖章）：

签约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签定日期：2018年5月15日

签定地点：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

地址：河源市源城区富民街2号三楼

电话：0762-3328879

传真：0762-3330713

签定日期：2018年5月15日



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中标
应商投标文件内容一致、无偏离。
东源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8年5月16日

开户名称：河源市规划设计院

银行账号：80020000001888256

开户行：广东河源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新东支行